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方星空投资广州亦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展
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方星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星空”）出资 4900 万元认购广州亦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的合伙权益，成为基金有限合伙人。上述内容已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详见临 2016-039《浙报传媒关于东方星空投资广州亦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截止 2016 年 7 月 8 日，东方星空已完成对基金首期 40%的出资，计人民币 1960 万元，并已经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亦联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函确认。

特此公告。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2 日